

证券代码：835778

证券简称：安明斯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安明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6月26日
- 会议召开地点：安明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6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林熙明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林熙明先生根据《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了《2023年度总经

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根据《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起草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3 年的实际经营情况，结合公司的未来发展战略，综合考虑社会经济因素及市场竞争态势，审慎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22）、《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支持公司发展需要，董事会提议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80,609,526.34 元，公司实收股本为 75,000,000.00 元，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对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 年 6 月 26 日出具的兴华审字(2024)第 014943 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出具专项说明。

具体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安明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4 年 7 月 17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相关议案进行审议。具体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安明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安明斯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7日